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LS33/11-12號文件

《2011年證券及期貨(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文件

有關香港會計師公會建議的安全港 所採用的若干詞句的資料摘要

背景

在法案委員會於2012年1月31日舉行的會議上，委員要求提供資料，述明香港會計師公會(下稱"會計師公會")建議的安全港所採用的詞句(即"acting in good faith"(現譯作：真誠地行事)、"taken reasonable steps"(現譯作：已採取合理步驟)、"have exercised judgment"(現譯作：已作出判斷)、"reasonable prudence"(現譯作：合理審慎)及"properly considered"(現譯作：適當考慮))有否在其他條例出現。現按委員的要求，在下文¹詳載會議席上提供的資料，供委員參閱。

"acting in good faith"(現譯作：真誠地行事)

2. "in good faith"(現譯作：真誠地)一詞可在現時有效的香港法例多條條文中找到，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的20條條文²。

3. 至於與"acting in good faith"(現譯作：真誠地行事)完全相同的詞句，則可在42條法例所載的46條條文中找到，有關條文的一覽表載於附件A。在該46條條文中，35條與獲豁免承擔法律責任有關³。

¹ 本文的意見載有透過律政司的網上雙語法例資料系統搜尋現時有效的香港法例得出的結果。

² 第571章的20條條文為第22、39、64、81、92、103、158、160、170、174、175、209、271、272、276、292、293、297、380及381條。

³ 有關條文在附件A以"*"號標示。

"taken reasonable steps"(現譯作：已採取合理步驟)

4. 此詞句可在8條法例所載的9條條文中找到，有關條文的一覽表載於附件B。在該9條條文中，3條與為法定罪行提供免責辯護有關⁴。

"have exercised judgment"(現譯作：已作出判斷)

"reasonable prudence"(現譯作：合理審慎)

"properly considered"(現譯作：適當考慮)

5. 在香港現時有效的法例條文中找不到此等詞句。

立法會秘書處
助理法律顧問
盧詠儀
2012年2月7日

⁴ 有關條文在附件B以"*"號標示。

可找到"acting in good faith"(現譯作：真誠地行事)
此詞句的法例條文

項目編號	法例	條文編號及標題
1.	《授權書條例》(第31章)	<u>第3條</u> 關於訂立為授權書的文書的證明
2.	《公司條例》(第32章)	<u>第168BI條</u> 法院作出關於訟費的命令的權力
3.	《信託承認條例》(第76章)	<u>附表</u> (規定適用於信託的法律及信託的承認的公約) <u>第15條</u>
*4.	《電訊條例》(第106章)	<u>第39B條</u> 豁免
*5.	《醫院管理局條例》(第113章)	<u>第23條</u> 對醫管局成員等的保障
*6.	《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132章)	<u>第138條</u> 對真誠地行事的公務員的保障
7.	《銀行業條例》(第155章)	<u>第122條</u> 認可機構的清盤
8.	《盜竊罪條例》(第210章)	<u>第4條</u> "挪佔"(Appropriates)
9.	《盜竊罪條例》(第210章)	<u>第30條</u> 歸還令
*10.	《消費者委員會條例》(第216章)	<u>第19條</u> 對委員會委員及小組委員的保障
*11.	《物業轉易及財產條例》(第219章)	<u>第38條</u> 對律師等的保障

項目 編號	法例	條文編號及標題
*12.	《公安條例》(第245章)	第53條 對根據本條例行事的人的彌償
*13.	《香港海關條例》(第342章)	第21條 對海關人員及其協助者的保障
*14.	《建築物管理條例》(第344章)	第29A條 對管理委員會委員的保障
*15.	《僱員補償援助條例》(第365章)	第42條 管理局成員等的保障
*16.	《香港吸煙與健康委員會條例》(第389章)	第20條 委員會委員及小組成員的保障
*17.	《申訴專員條例》(第397章)	第18A條 豁免權
*18.	《職業安全健康局條例》(第398章)	第30條 職安局成員的保障
*19.	《僱員補償保險徵款條例》(第411章)	第28條 管理局的成員等的保障
*20.	《僱員再培訓條例》(第423章)	第32條 對再培訓局成員及僱員的保障
*21.	《脊醫註冊條例》(第428章)	第26條 對管理局成員及其屬下委員會成員的保障
*22.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條例》(第443章)	第20條 對成員的保障
23.	《海上貨物運輸條例》(第462章)	第3條 經修訂的《海牙規則》的適用範圍

項目 編號	法例	條文編號及標題
24.	《海上貨物運輸條例》(第462章)	附表(《規則》(經1968及1979年布魯塞爾議定書修訂的《海牙規則》)) 第III條第4款
*25.	《人體器官移植條例》(第465章)	第9條 免除委員會成員及人員承擔個人法律責任的保障
*26.	《職業性失聰(補償)條例》(第469章)	第34條 管理局及醫事委員會成員等的保障
*27.	《香港藝術發展局條例》(第472章)	第17條 對成員、僱員等的保障
*28.	《土地測量條例》(第473章)	第34條 對委員會及紀律審裁委員會的成員等的保障
*29.	《性別歧視條例》(第480章)	第68條 委員會成員等的保障
30.	《逃犯(制止向恐怖主義提供資助)令》(第503章, 附屬法例AA)	附表(《制止向恐怖主義提供資助的國際公約》) 第8條第5款
*31.	《社會工作者註冊條例》(第505章)	第13條 註冊局的成員的保障等
32.	《專利條例》(第514章)	第14條 根據第13條移轉申請的效力
33.	《專利條例》(第514章)	第56條 根據第55條移轉專利的效力

項目 編號	法例	條文編號及標題
*34.	《獸醫註冊條例》(第529章)	<u>第27條</u> 對管理局成員及其委員會成員的 保障
*35.	《防止盜用版權條例》(第 544章)	<u>第33條</u> 對關長、獲授權人員及協助他們 的人的保障
*36.	《人類生殖科技條例》(第 561章)	<u>第12條</u> 管理局成員等的保障
*37.	《定額罰款(公眾地方潔淨 罪行)條例》(第570章)	<u>第15條</u> 對真誠地行事的公職人員的保障
*38.	《土地業權條例》(第585章)	<u>第11條</u> 豁免權
*39.	《建造業議會條例》(第 587章)	<u>第19條</u> 議會成員等的保障
*40.	《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 例》(第592章)	<u>第16條</u> 主席、副主席或備選委員的保障
*41.	《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 例》(第592章)	<u>第23條</u> 評審當局或資歷名冊當局的成 員、僱員等的保障
*42.	《非應邀電子訊息條例》(第 593章)	<u>第45條</u> 電訊局長、獲授權人員等的豁免
*43.	《定額罰款(吸煙罪行)條 例》(第600章)	<u>第14條</u> 對真誠地行事的公職人員的保障
*44.	《種族歧視條例》(第602章)	<u>第62條</u> 平機會成員等的保障
*45.	《協恩學校管治委員會法團 條例》(第1099章)	<u>第8A條</u> 成員、主管人員等的保障

項目 編號	法例	條文編號及標題
*46.	《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條例》(第1150章)	<u>第21條</u> 成員、委員、僱員等的保障

附件B

可找到"taken reasonable steps"(現譯作：已採取合理步驟)
此詞句的法例條文

項目編號	法例	條文編號及標題
1.	《高等法院規則》(第4章, 附屬法例A)	<u>第117A命令</u> (香港)《聯合國(反恐怖主義措施)條例》(第575章) 第3(1)(b)(i)條規則
2.	《貨幣兌換商條例》(第34章)	<u>第11條</u> 刑事法律責任
*3.	《度量衡條例》(第68章)	<u>第20條</u> 憑保證書作為第19條下控罪的免責辯護
*4.	《水務設施規例》(第102章, 附屬法例A)	<u>第12條</u> 用淡水沖廁
*5.	《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132章)	<u>第71條</u> 以保證書作為申辯中的免責辯護的條件
6.	《危險藥物條例》(第134章)	<u>第31條</u> 按照處方供應危險藥物
7.	《銀行業(資本)規則》(第155章, 附屬法例L)	<u>第77條</u> 認可抵押品
8.	《銀行業(資本)規則》(第155章, 附屬法例L)	<u>第124條</u> 認可抵押品
9.	《土地(為重新發展而強制售賣)條例》(第545章)	<u>第4條</u> 對申請所作出的裁定